

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9月19日

連絡人：陳宏兆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苗檢積極執行全國區域聯防毒品查緝行動

掃蕩偏鄉及特定區域毒品有效溯源斷根

苗檢持續落實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「全國性區域聯防毒品查緝行動」，強力打擊苗栗地區及偏鄉毒品擴散並強化緝毒效能，於民國106年8月29日起至同年9月15日止18天內，再度發動掃蕩毒品行動。

本階段總計動員753名司法單位人力，獲准搜索40處毒害場所，共查獲販賣、施用毒品等案件共180人；查扣第一級毒品海洛因18.11公克、第二級毒品481.01公克、第三級毒品43.25公克，成果豐碩。

苗檢為阻絕毒品製毒原料於境外、減少吸食者健康受損及觸犯他罪機會、強力查緝製造販賣運輸毒品，貫徹以人為中心之新世代反毒策略，查緝期間仍持續巡迴轄內司法查緝機關，宣導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推廣「毒品資料庫」運用，由上開查緝成績可知已獲得顯著效果，苗檢並將持續辦理區域聯防毒品查緝行動，以有效打擊不法並收嚇阻之效。